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现将本次股东会内容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9:15至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B座18楼181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将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0	《关于审议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审议2026年度债务性融资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债务性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审议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审议与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证券代码:0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7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部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审慎核查后同意表决。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本着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对经营成果影响较小。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委员审慎若先生和朱晓君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董事会审议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剑波先生、朱晓君女士和施海若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日前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	1,596.19
	浙江新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40.00	83.32
小计		2,740.00	1,679.51
其他(租赁)	常州市蓝燕科技有限公司	60.00	46.35
小计		60.00	46.35
合计	-	2,800.00	1,725.86

注: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下同),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后将在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6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2,180.00万元。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3.06
	浙江新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00	0.18
小计		2,120.00	3.25
常州市蓝燕科技有限公司		60.00	46.35
小计		60.00	46.35
合计	-	2,180.00	1,725.86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指占2024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占比;

2.上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以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发生及预计所涉及的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如下: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完成了部分募集资金专用的销户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82号),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5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人民币16.05元,共募集资金44,137.50万元,扣除非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万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40,137.5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642.77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7,494.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经信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79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与中国银行临海支行、2022年9月1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

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履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5093
债券代码:127039 债券简称:北港转债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6.00 [关于审议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上述提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3. 上述提案均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公开披露。

4. 提案4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该等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5. 提案5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该等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6. 本次股东会表决的提案中,提案2表决通过是提案3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股东出席股东会的登记方式、登记时间、登记地点以及委托他人出席股东会的有关要求

(1)登记方式: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采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5日9:00起至2025年12月29日会议召开时止。

股东本人宣布停止会议登记止(法定节假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规定的放假日不接受现场登记)。

(3)登记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B座15层1518室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及会议现场)。

(4)对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同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务必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交会务人员和见证律师对股东资格进行验证。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晓明、邹静璇
联系电话:0771-2519801
传真:0771-2519608
电子邮箱:bbwg@bbwport.com
会议费用: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5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表决。本人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及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表决权限为:在选择栏上划勾,单选项,多选无效)。

(一)一般股东代理人按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二)如(一)如不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说明:
1. 请在相应议案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若就某表决事项未予填写,重写填写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视为就该表决事项予以“弃权”。
2.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3. 授权委托书的每页需有委托人或盖章。
委托人(自然人签名或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自然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以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本实际持股为准)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